

澠池县仰韶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澠池县自然资源局
澠池县仰韶镇人民政府
2025年08月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河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细化落实《三门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渑池县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的传导内容，对仰韶镇所辖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利用保护作出总体安排，综合确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和战略，优化全域国土空间格局，统筹底线管控和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渑池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渑池县仰韶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本《规划》是对《三门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渑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仰韶镇行政辖区内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01 规划总则

- 规划期限
- 规划层次
- 规划范围

1.1 规划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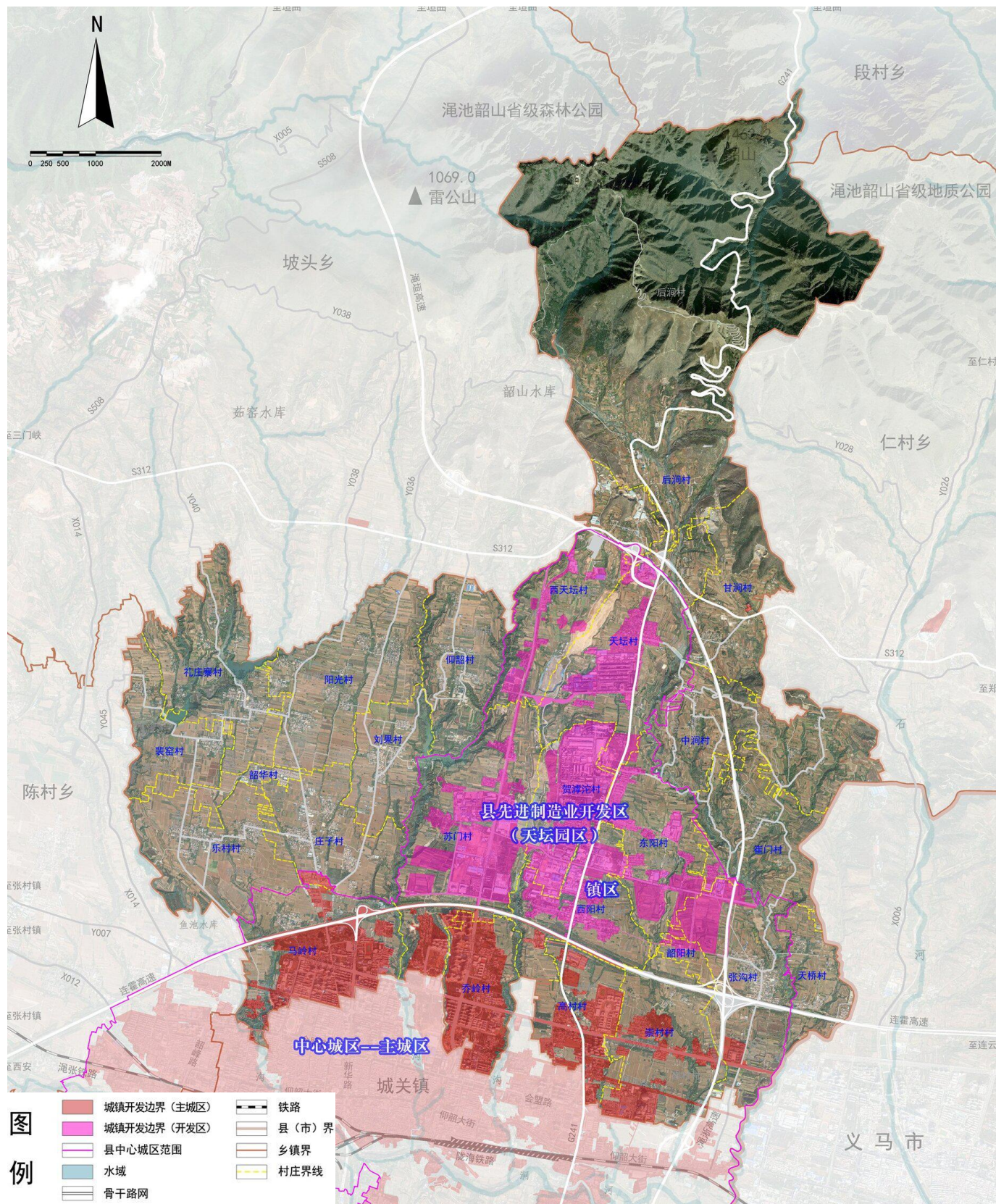
- 与《澧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规划期限保持一致，
-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
- 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 近期至**2025**年；远期至**2035**年。

1.2 规划层次

- 本次规划层次分为镇域规划一个层次。
- 镇域：镇域突出全域统筹，整体谋划镇域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方向，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促进资源保护利用与生态修复，合理配置镇域空间要素，明确镇村体系布局，引导乡村建设与发展，提出对村庄规划的控制要求。
- 仰韶镇镇政府驻地（镇区）已在《澧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被划入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其空间规划（管控）已在中心城区用地规划方案内统筹，故本次规划不再统筹。本次规划只包含镇域规划一个层次，不包含镇政府驻地（镇区）规划。

1.3 规划范围

- 本次规划包括镇域规划一个层次。
- 镇域：仰韶镇为“跨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的乡镇类型，按照《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报批的通知》（豫自然资办发〔2024〕43号）及省厅召开乡村规划工作培训会（2025年8月5日）等相关的要求，“跨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的乡镇或街道办事处，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区域应编制乡镇级规划，与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区域做好用地布局、基础设施等相关内容的衔接。”
- 仰韶镇中部区域和南部区域在《浉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已被划入浉池县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规模为1632.25公顷），其空间（规划）管控内容已在《浉池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中的中心城区方案内统筹，故本次《规划》对划入浉池县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的空间区域只进行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内容（方案）。



规划范围图

02 目标定位 指标体系

- 总体定位
- 城镇职能
- 发展思路
- 发展目标

2.1 总体定位

仰韶文化传承发展核心区、生态文化旅游转型示范区



2.2 发展思路



2.3 发展目标

2025年

- 生态保护红线、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得到严格落实，水系、森林、山体等生态空间功能得到大幅提升，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起到重要示范作用。产业转型成效明显，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城镇空间品质不断提升，治理能效更加彰显，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建设成为生态保护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农业强镇。

2035年

- 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开放、协调、安全、和谐、高效、宜居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基本形成，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生态格局全面稳固，农业科技发展成果突出，城镇功能完善，人居环境品质优良，文化吸引力突出，旅游业等第三产业兴盛，成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幸福生活区，建设成为三产融合高质量发展的文旅美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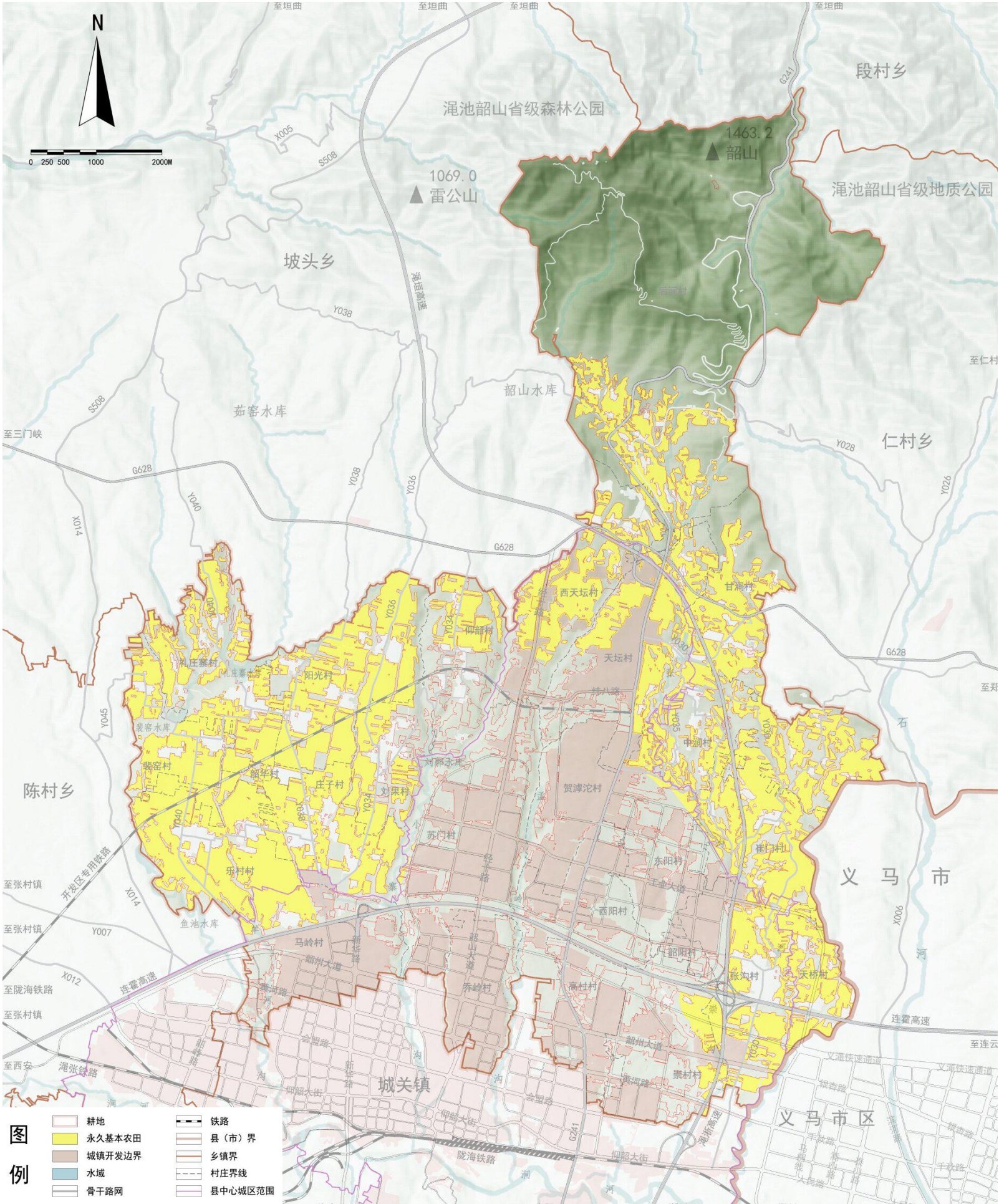
03 构筑全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
 -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 科学划定村庄建设实体边界
 - 其他重要控制线
- 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管控

3.1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

□ 划定情况

□ 仰韶镇下达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3283.14公顷（4.9247万亩），下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348.67公顷（3.5230万亩）。仰韶镇实际落实耕地保护面积不低于3283.14公顷（4.9247万亩），根据最新启用的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实际落实到（最新启用的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扣除标注“预调出”后的）永久基本农田面积2448.39公顷（3.6726万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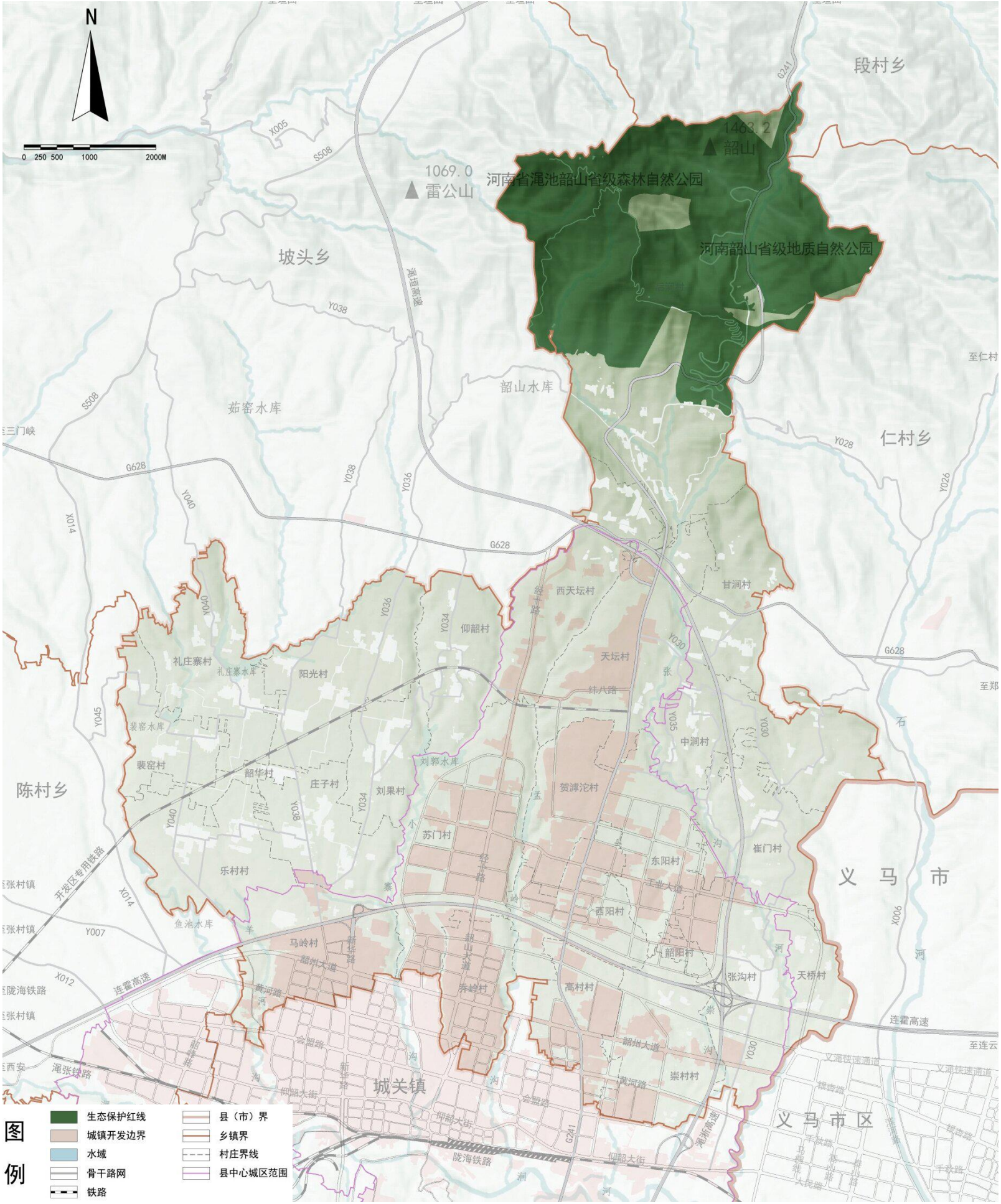


镇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3.2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划定情况

仰韶镇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嵕山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约1470.06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15.80%，仰韶镇所落实的生态保护红线不涉及核心保护区。嵕山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位于镇域北部后涧村，由河南省澠池韶山省级森林自然公园、河南韶山省级地质自然公园等两处自然保护地组成，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为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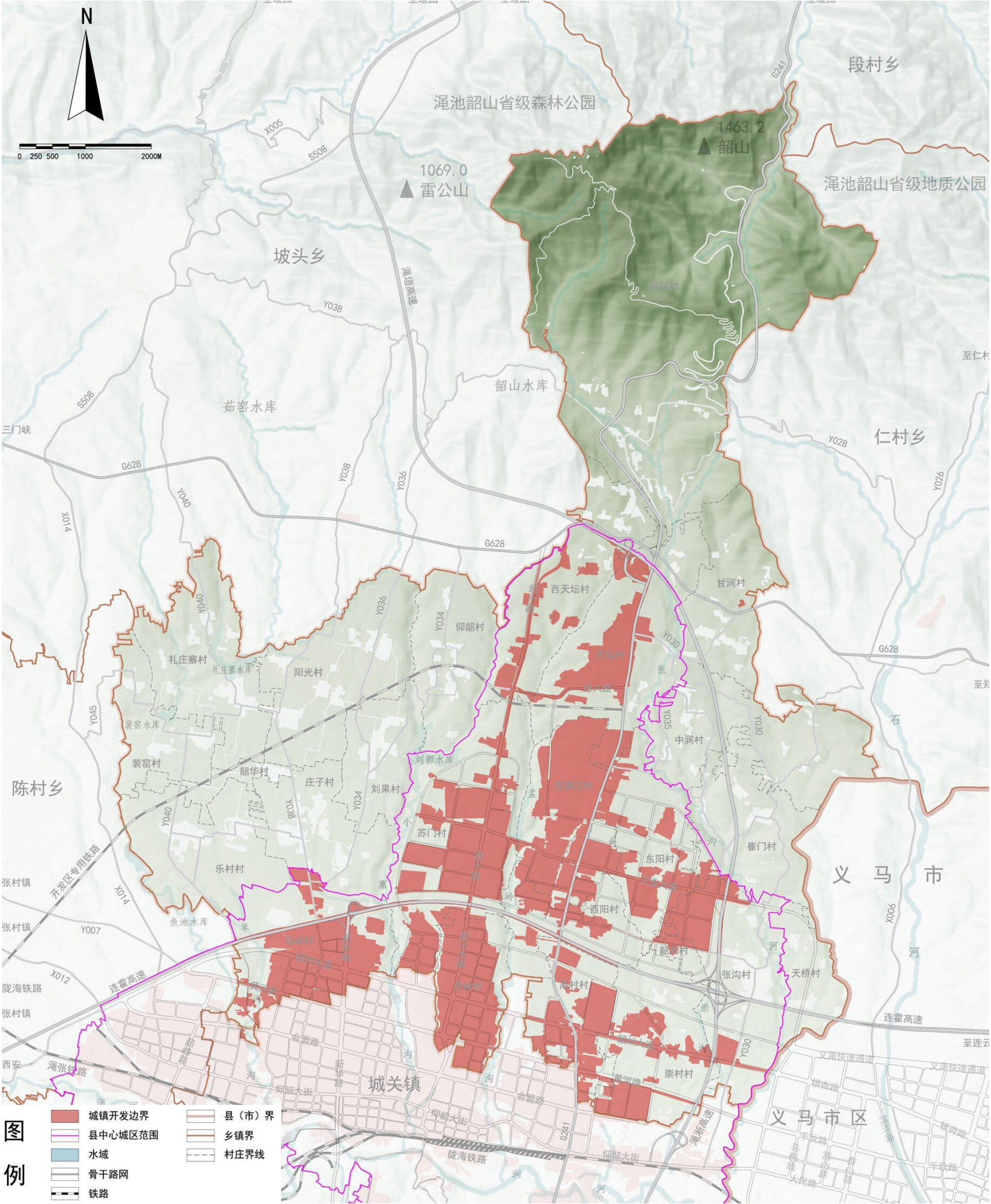


镇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3.3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 划定情况

□ 仰韶镇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1633.03公顷，位于镇域中部区域，其中位于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为1632.25公顷，位于中心城区范围外的城镇开发边界规模为0.78公顷。其中现状城镇建设用地为306.19公顷，新增建设用地109.28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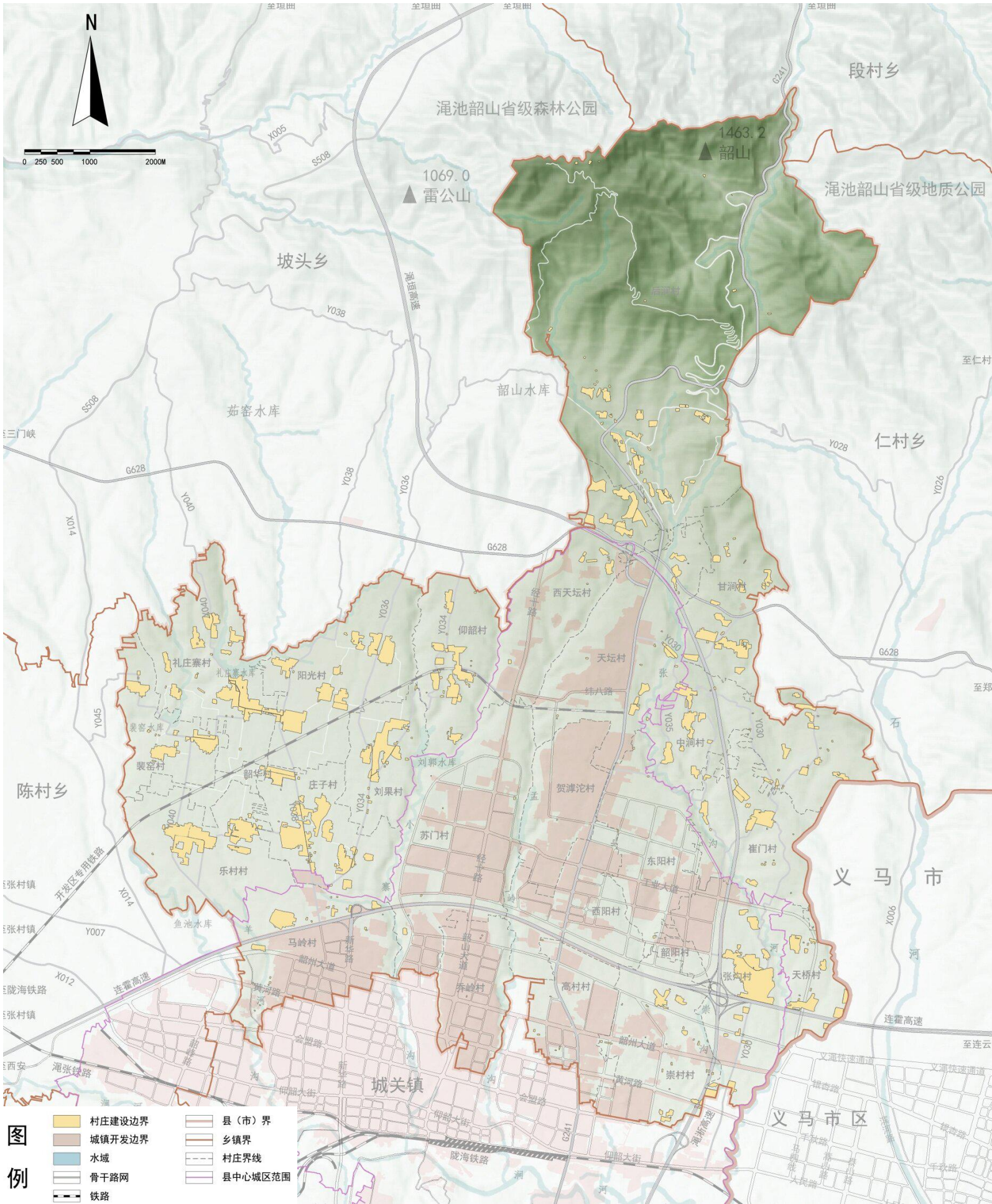


镇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3.4 划定村庄建设实体边界

□ 划定方案

□ 仰韶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调整基数为454.79公顷。优化调整后的村庄建设边界规模为451.02公顷，其中原址保留面积423.22公顷，调出面积31.58公顷，调出幅度6.94%；调入面积为27.80公顷，调入幅度6.11%。同时预留3.77公顷的机动指标，占村庄建设用地的0.83%，暂不上图落位。



镇域村庄建设边界图

3.5 其他重要控制线

□ 历史文化保护线

- 严格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历史文化保护内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处：仰韶村遗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曹端墓-曹氏宗祠、曹端墓-曹氏墓地、冯异古城；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洋湖民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3处：北延里村宋墓、羊河遗址、石浪遗址、岭头遗址、李抱真墓、甘涧遗址、下城头村遗址、沟北村遗址、甘涧村石塔、天坛村云门寺塔林、东天坛村关帝庙、上官庄村渑池县抗日民主政府驻地旧址、苏门村渑池县委民主政府旧址等各级文保单位；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47处：崇村赵大宝旧宅、崇村赵二留旧宅、崇村张家祠堂、崇村墓群、崇村赵家祠堂、崇村张顺国旧宅、崇村赵玉民旧宅、崇村赵氏合葬墓、东天坛村李家祠堂、东天坛村水塘、东阳村吴金兰旧宅、甘涧村甘涧小学旧址、南泉村水库坝、礼庄寨村水库坝、沟北村墓群、岭头村贾俊秀墓、岭头村墓地、刘郭村水库坝、礼庄村观音堂、安里村张氏旧宅、安里村古井、安里村郭三永旧宅、曹滹沱村李氏合葬墓、苏门村王更臣旧宅、苏门村李公墓、苏门村上官家权旧宅、苏门村王文华旧宅、苏门村李风军旧宅、庙西村胡爱英旧宅、西阳村董景泰墓、西阳村观音堂遗址、西阳村火神庙遗址、西阳村牛王庙遗址、南陶脉村观音堂遗址、阳光沟村墓地、杨庄村上官建新旧宅、北韶脉村张建基墓、仰韶村韩氏墓、仰韶村王公墓、仰韶村旧校基址、南韶脉村观音堂庙、张沟村基督教堂旧址、张沟村凤凰寨基址、张沟村洪山寺址、张沟村张氏祠堂旧址、兰沟钱币窖藏点、庄子村毛景民旧宅。

□ 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

-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仰韶镇地质灾害高风险区规模为1531.51公顷；地质灾害中风险区规模为4825.61公顷；地质灾害低风险区规模为2946.45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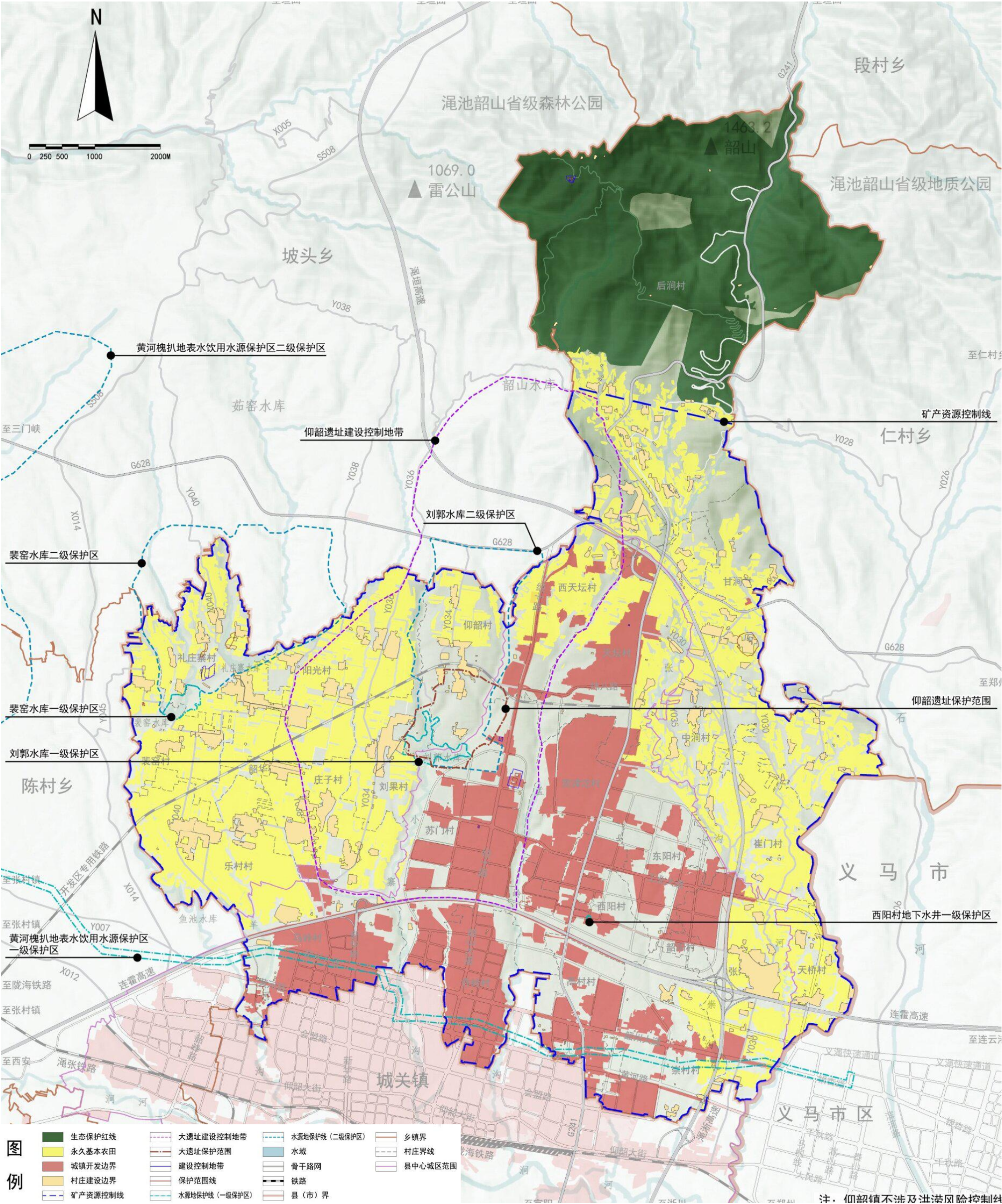
□ 矿产资源控制线

- 仰韶镇主要涉及义马煤炭矿区、陕渑煤田煤炭铝土矿重点开采区、陕州-渑池铝土矿重点勘查区，主要分布在镇域的中部和南部区域，面积为7575.08公顷。

□ 水源地保护线

-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水源地，仰韶镇镇域范围内现状分布的水源地有4处，分别为黄河槐扒地表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裴窑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刘郭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仰韶镇西阳村地下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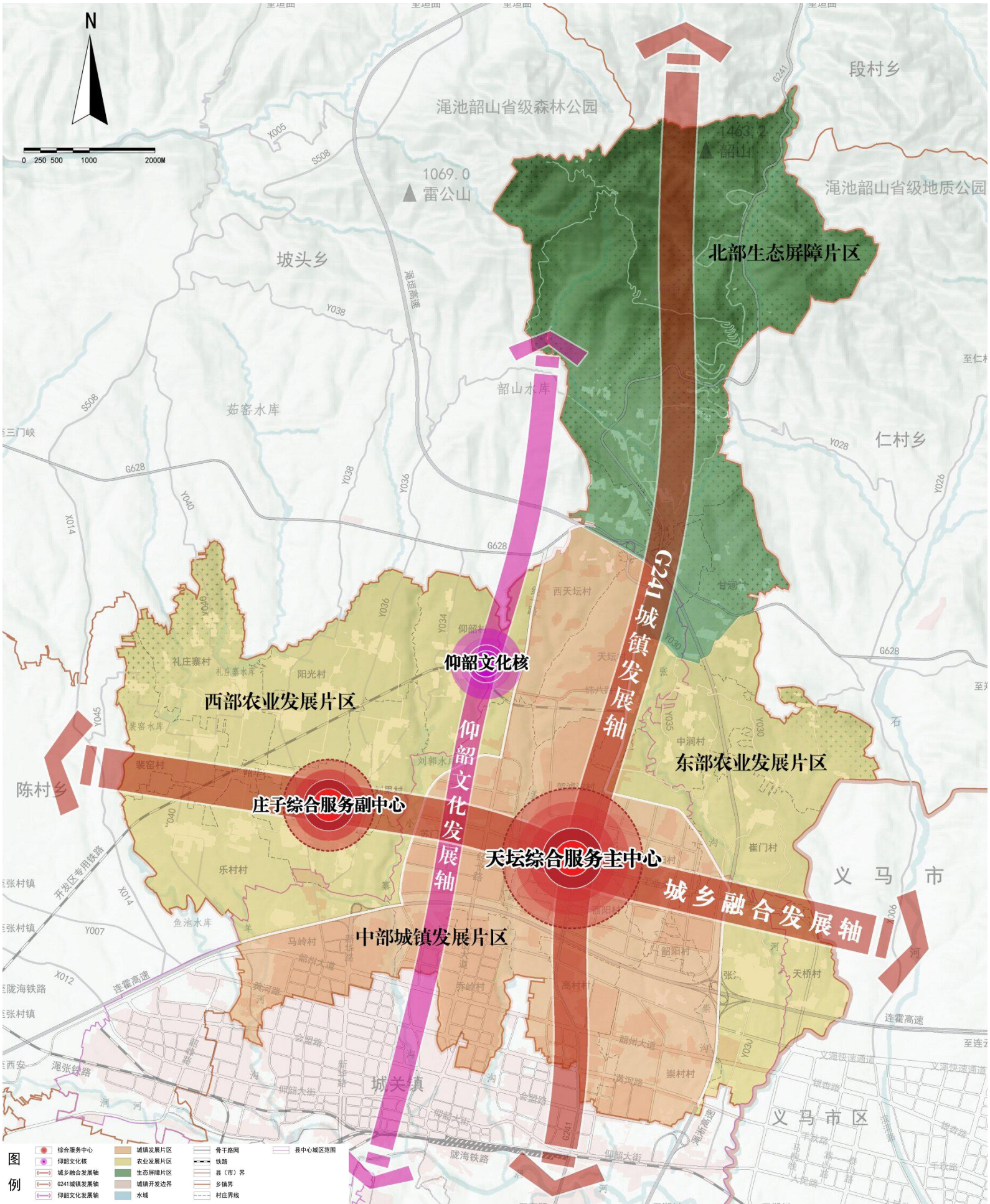
3.5 其他重要控制线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3.6 构建“一主、一副、一核、两轴、一带、四区”的镇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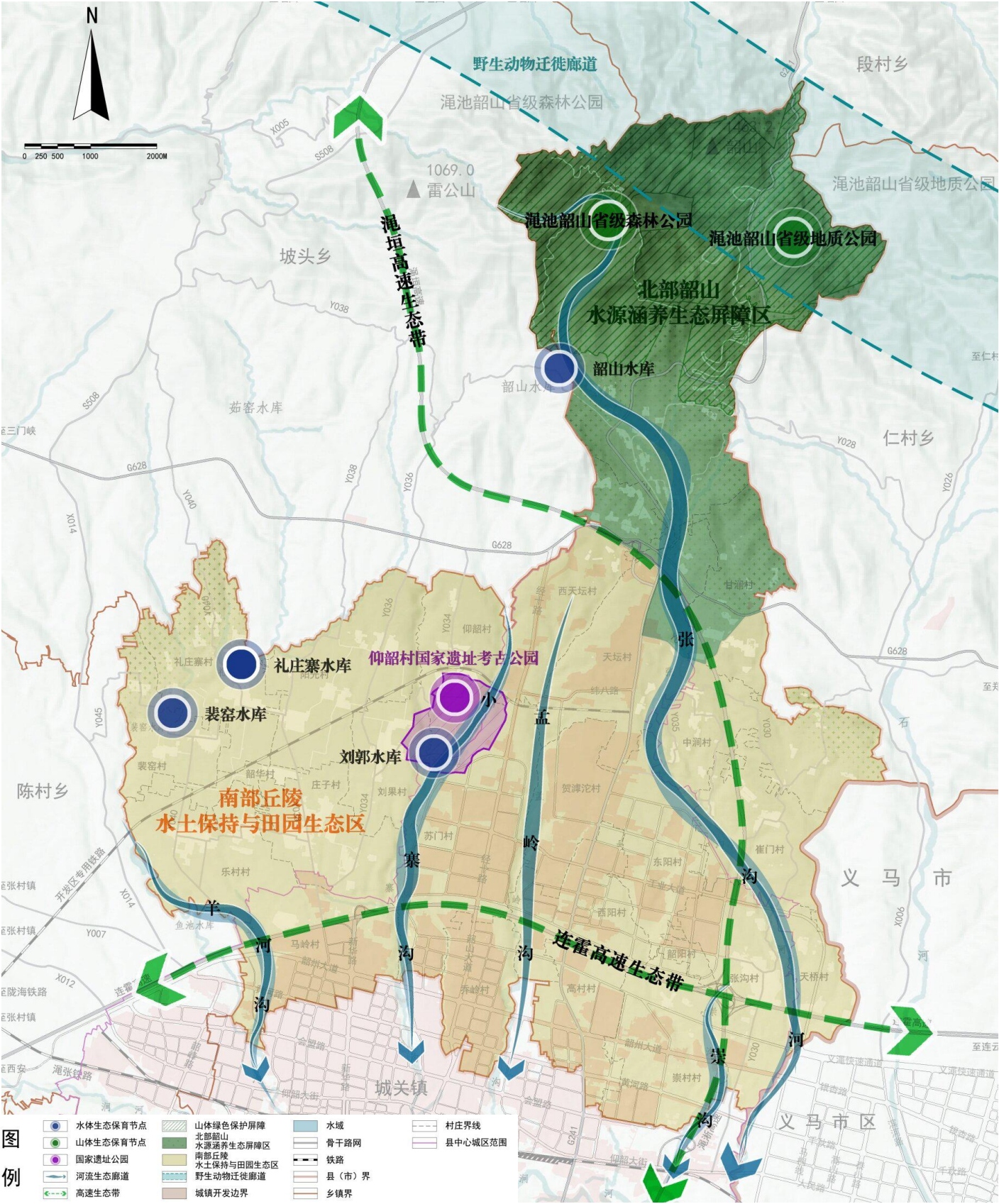
- 一主——天坛综合服务主中心
- 一副——庄子综合服务副中心
- 一核——仰韶文化核
- 两轴——国道241城镇发展轴、天坛工业大道城乡融合发展轴
- 一带——仰韶文化发展带
- 四区——北部生态屏障保育区、中部城镇发展区、东部高效农业发展区、西部高效农业发展区



镇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3.7 构建“两带、五廊道、两区、三园、多节点”国土空间生态安全总体格局

- 两带
- 连霍高速生态带、垣渑高速-渑淅高速生态带；
- 五廊道
- 羊河沟生态廊道、小寨沟生态廊道、孟岭沟生态廊道、张沟河生态廊道、崇沟生态廊道；
- 两区
- 北部韶山水源涵养生态屏障区、南部丘陵水土保持田园生态区；
- 三园
- 韶山省级森林公园、韶山省级地质公园、仰韶村国家遗址考古公园；
- 多节点
- 以礼庄寨水库、裴窑水库、刘郭水库、韶山水库



镇域生态保护系统规划图

3.8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管控

□ 生态保护区

- 整合各类自然保护地等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需严格保护的空间，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基础，划定生态保护区面积1470.06公顷，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15.80%。

□ 生态控制区

- 将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的区域划定为生态控制区，划定生态保护区406.40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4.37%。

□ 农田保护区

- 为了维护粮食安全，以稳定耕地为主的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全镇划定2448.39公顷农田保护区，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2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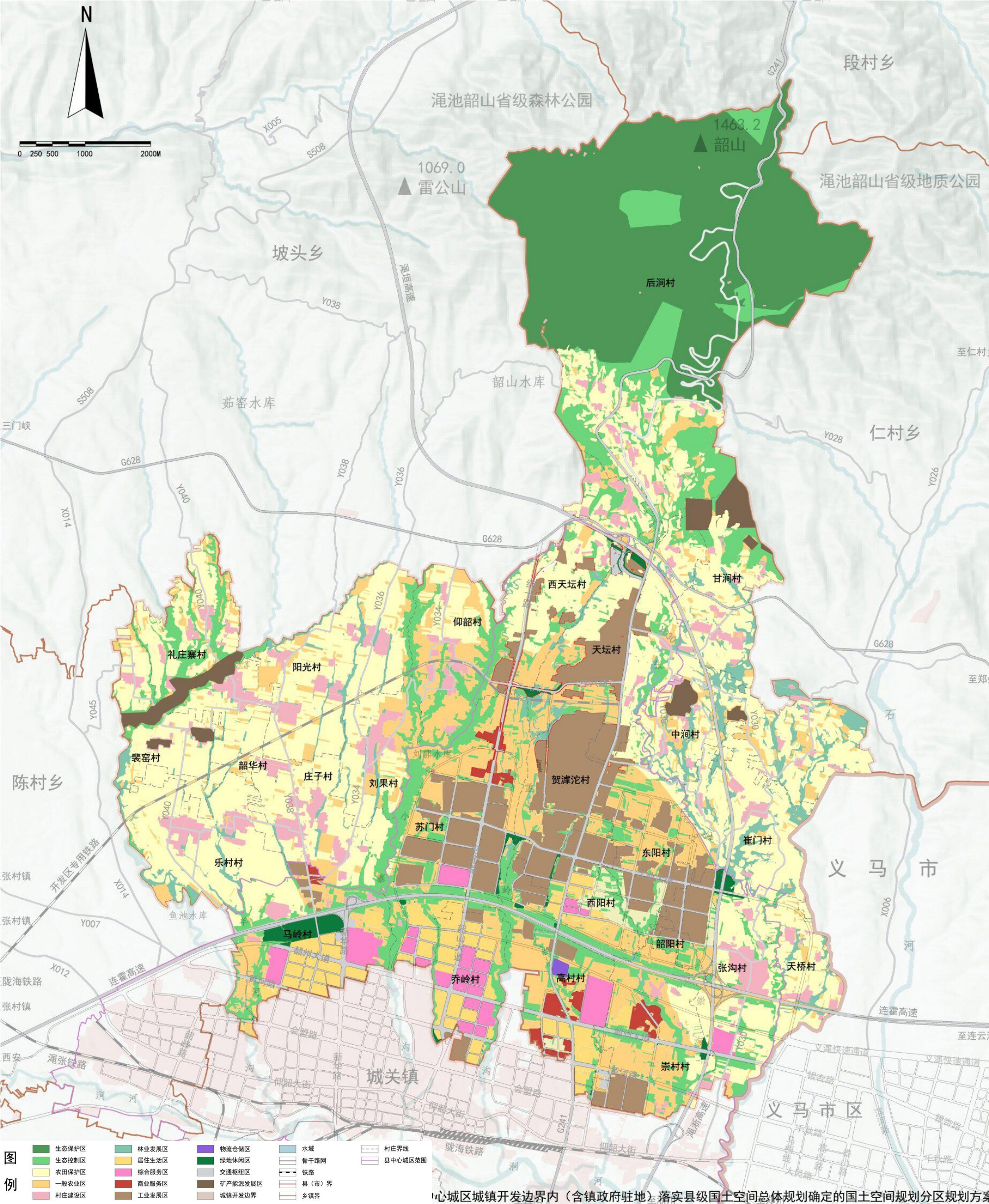
□ 乡村发展区

- 乡村发展区是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全镇划定3300.97公顷乡村发展区，占国土空间总面积的35.48%。

□ 城镇发展区

-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全镇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1633.03公顷，占全镇国土空间总面积的17.55%。主要分布在镇域中部区域。

3.8 明确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管控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04 促进城乡融合 绘就活力仰韶

- 产业发展
- 村庄分类与布局
- 农业空间布局
- 乡村振兴规划
- 镇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4.1 产业发展

□ 发展定位

- 依据上位规划的引导，以及仰韶镇本身的产业发展优势及机遇，仰韶镇未来将重点发展以高效农业、特色种植为主进而发展成为现代生态农业强镇；以生态文化旅游业为带动进而发展成为生态文旅美镇。

□ 发展目标

- 构建繁荣创新的现代化体系。在生态本底、资源约束的背景下，高效利用土地资源，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精准布设产业用地，构建“科技引领、转型示范、文旅融合、城乡一体”的新型现代产业体系。

□ 发展策略

- 依托、挖掘仰韶镇各种资源，通过“用好仰韶文化，抢占文化战略制高点、以文化为统领带动转型，实现由“普通农业乡镇”到“生态文旅美镇”转型”发展思路，融入区域发展格局，打造仰韶文化传承发展核心区、生态文化旅游转型示范区。
- 一产——打造绿色农业强镇
- 二产——培育农产品精深加工
- 三产——铸造生态文旅美镇



4.1 产业发展

□ 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形成“一核引领、一轴驱动、四区支撑、多点协同”

的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 一核引领

- 强化仰韶村国家遗址公园及仰韶考古圣地建设在商业商贸、综合服务、产业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核心引领地位，形成镇域经济产业发展综合服务核心。

□ 一轴驱动

- 依托渼博路-国道241，加强仰韶村国家遗址公园-仰韶村国家遗址公园游客服务中心-韶山省级地质公园-韶山省级森林公园-石门寺塔林的联动，构建镇域南北向的产业联动发展轴，有机融合镇域范围的文化资源、生态资源等。

□ 四区支撑

- 北部以韶山生态资源为基础，韶山地质公园、韶山森林公园为依托，形成北部生态保护发展区；以仰韶村国家遗址公园和仰韶考古圣地建设为依托，形成仰韶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区；中部完善开发区商业商贸服务、工业仓储等业态，形成中部综合服务区；东部和西部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特色种植等形成东西部高效农业发展区。

□ 多点协同

- 结合各村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打造“一村一品”特色乡村产业。

4.2 村庄分类与布局

□ 城郊融合类

- 本次规划城郊融合类村庄共计12个行政村，包括西阳村、高村村、崇村村、张沟村、西天坛村、天坛村、东阳村、贺濬沱村、韶阳村、马岭村、乔岭村、苏门村。

□ 集聚提升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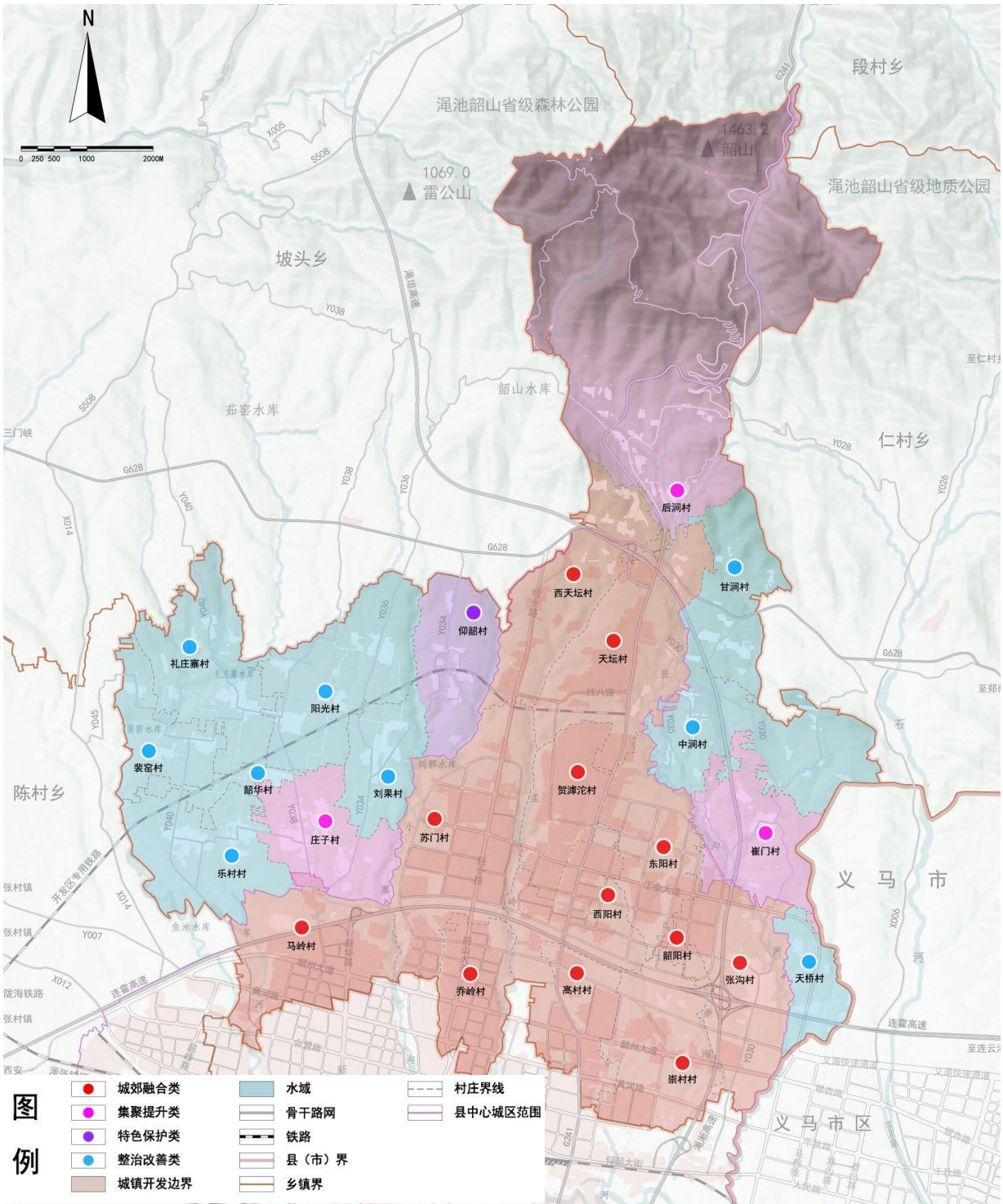
- 本次规划集聚提升类村庄共计3个行政村，包括庄子村、后涧村、崔门村。

□ 特色保护类

- 本次规划特色保护类村庄共计1个行政村，为仰韶村。

□ 整治改善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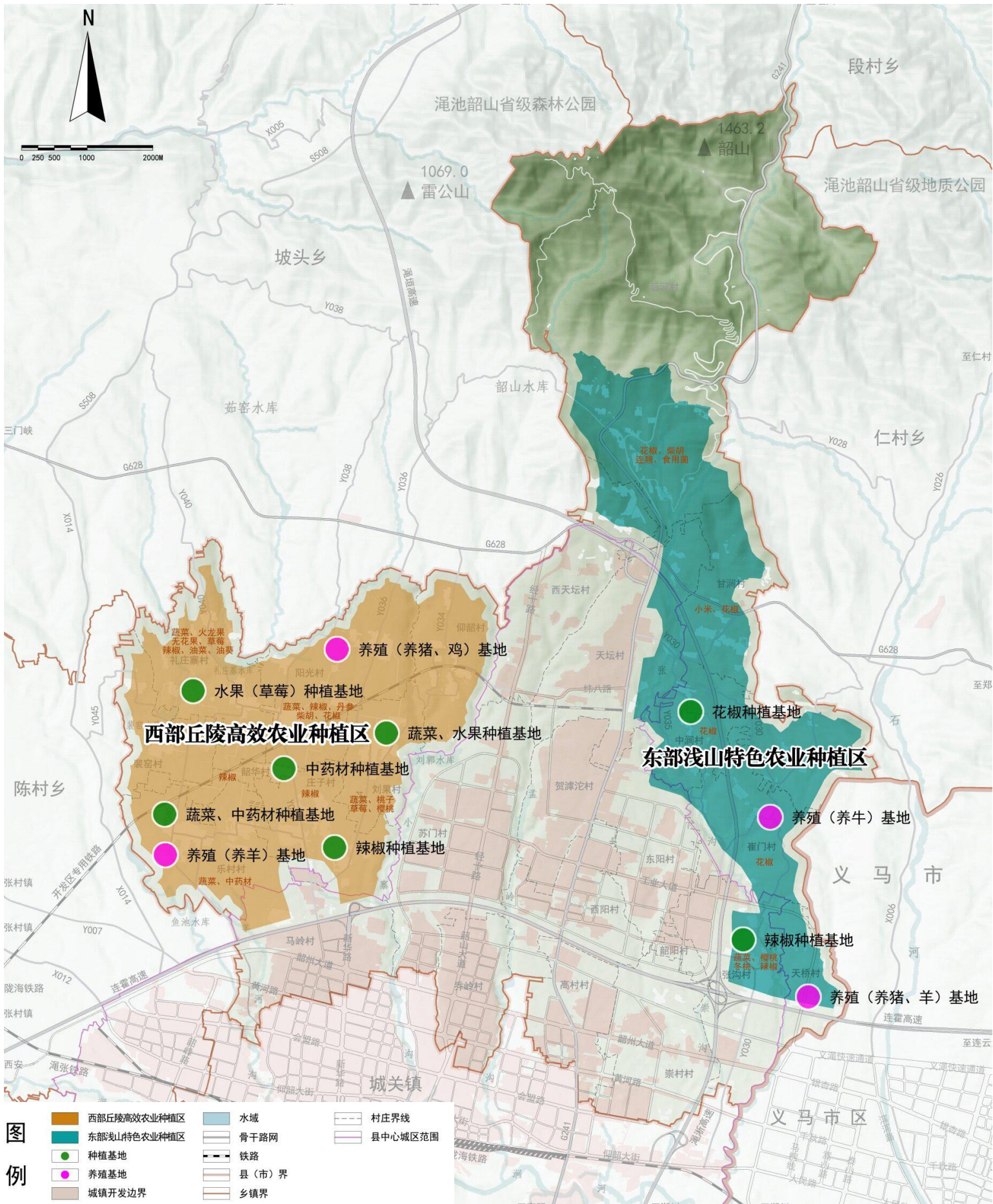
- 本次规划整治改善类村庄共计9个行政村，包括天桥村、中涧村、甘涧村、刘果村、裴窑村、乐村村、韶华村、礼庄寨村、阳光村。



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4.3 农业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西部丘陵高效农业种植区、东部特色农业种植区”的农业空间布局。



镇域农（牧）业空间规划图

- 西部丘陵高效农业种植区：主要以种植小麦、玉米等常规粮食作物为主，依托高标准农田建设，未来形成标准化、规模化种植态势，形成高效农业种植区；
- 东部特色农业种植区：主要依托中涧村、张沟村等种植的中药材、辣椒、花椒、连翘、食用菌、小米、樱桃、冬桃等特色种植业，重点发展“双椒一药”特色产业和有机蔬菜瓜果特色种植业，形成东部特色农业种植区。

4.4 乡村振兴规划

□ 积极推动乡村用地布局提升优化

□ 合理保障产业振兴用地需求

□ 保障农业农村建设用地需求

□ 创新集体建设用地利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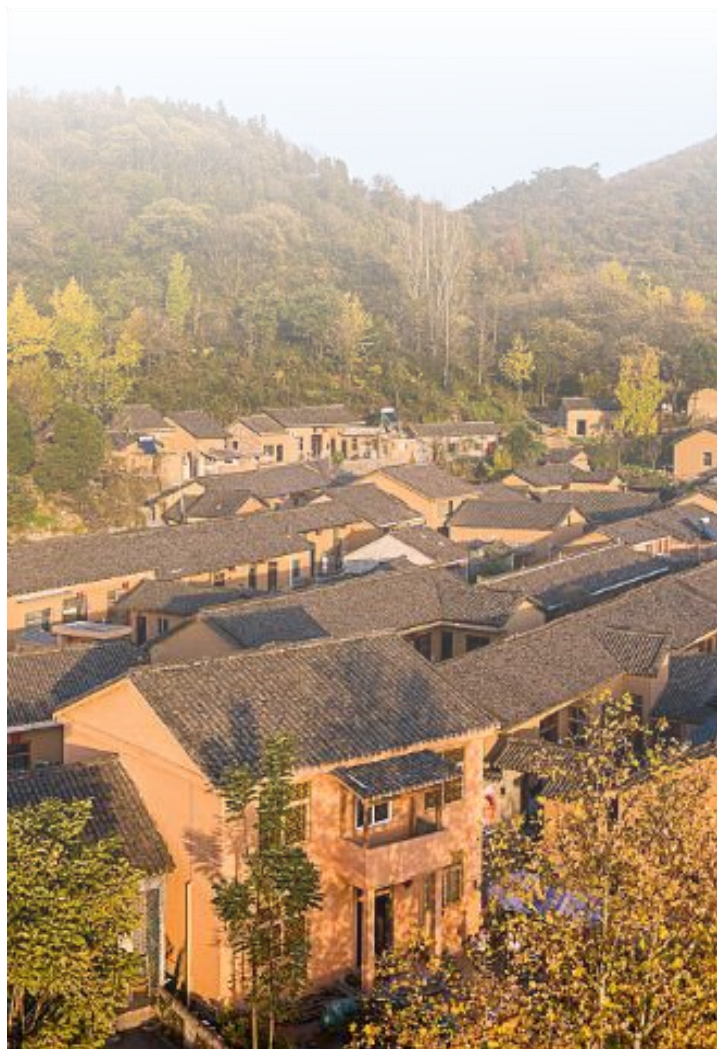
□ 统筹划定村庄建设用地边界

□ 探索农村宅基地改革路径

□ 建设美丽乡村示范带

□ 依托镇域村庄分类布局、国省干道、文化生态资源、特色产业发展等因素，打造**渑博路沿线乡村振兴示范带**，形成示范带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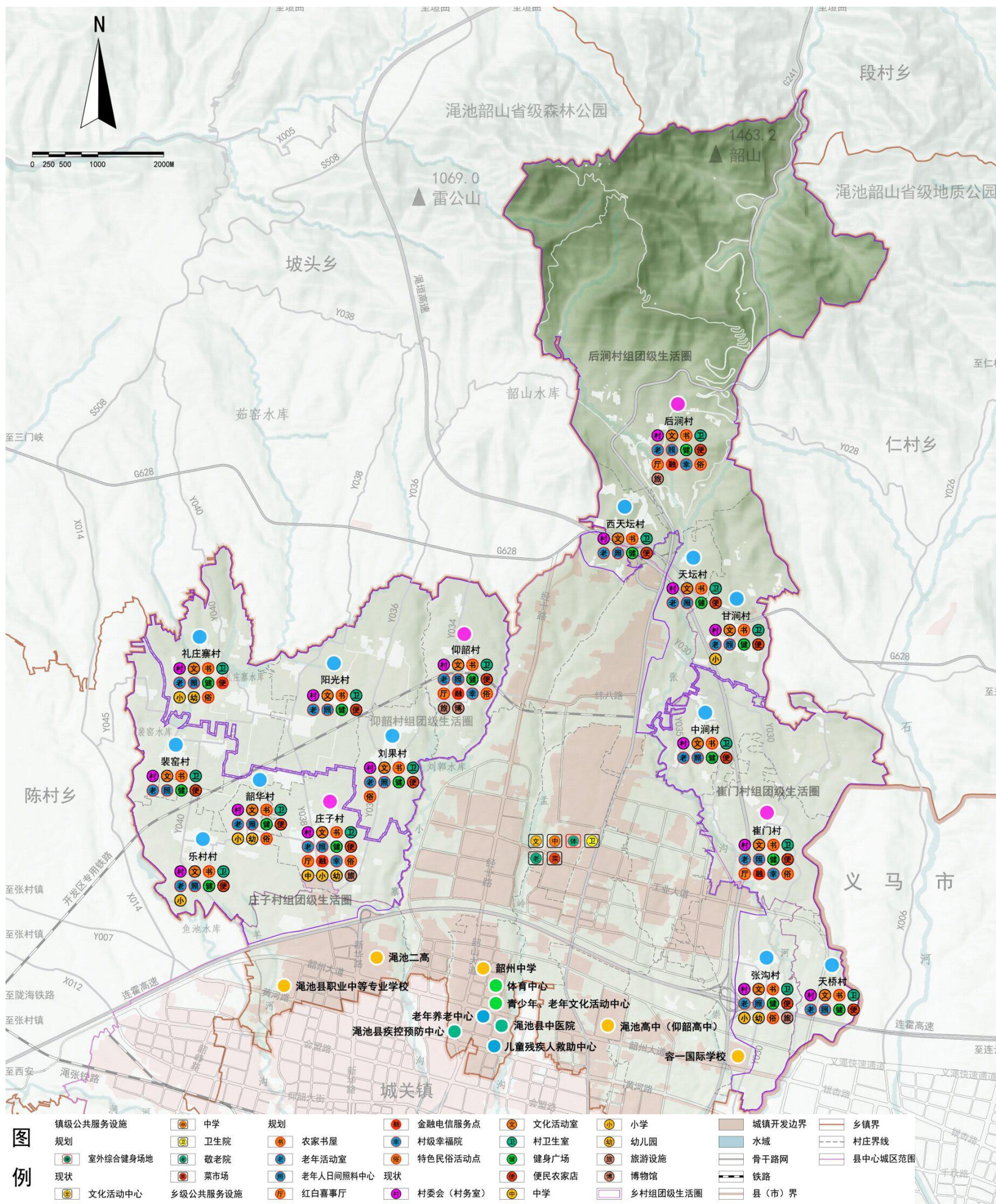
□ 沿渑博路串联马岭村、庄子村、刘果村、仰韶村等村庄，依托仰韶村国家遗址考古公园、仰韶文化博物馆、仰韶村国家遗址公园游客服务中心、特色（采摘）农业、观光（体验）农业等，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发展渑博路沿线乡村振兴示范带。



4.5 镇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 构建“乡镇级社区生活圈—村/组级社区生活圈”两级公共设施配套体系。加强基本公共服务镇域统筹，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全面提高农村文化设施、教育设施、体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社会福利设施等公共服务设施服务水平，保障基本公共服务有效供给。

□ 仰韶镇乡镇级（镇区）社区生活圈：划定村/组级社区生活圈4个，即庄子村组团级社区生活圈、仰韶村组团级社区生活圈、崔门村组团级社区生活圈、后涧村组团级社区生活圈。加强村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供齐全完善的日常生活服务项目。



镇域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05 支撑保障体系

-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
- 镇域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 镇域综合防灾体系

5.1 镇域综合交通规划



优化路网结构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划渑池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天坛园区）铁路专用线。提升对外北向交通——强化与三门峡沿黄生态廊道（渑池段）、韶山省级森林公园-韶山省级地质公园-石门寺的联系。打通仰韶村与纬八路的连通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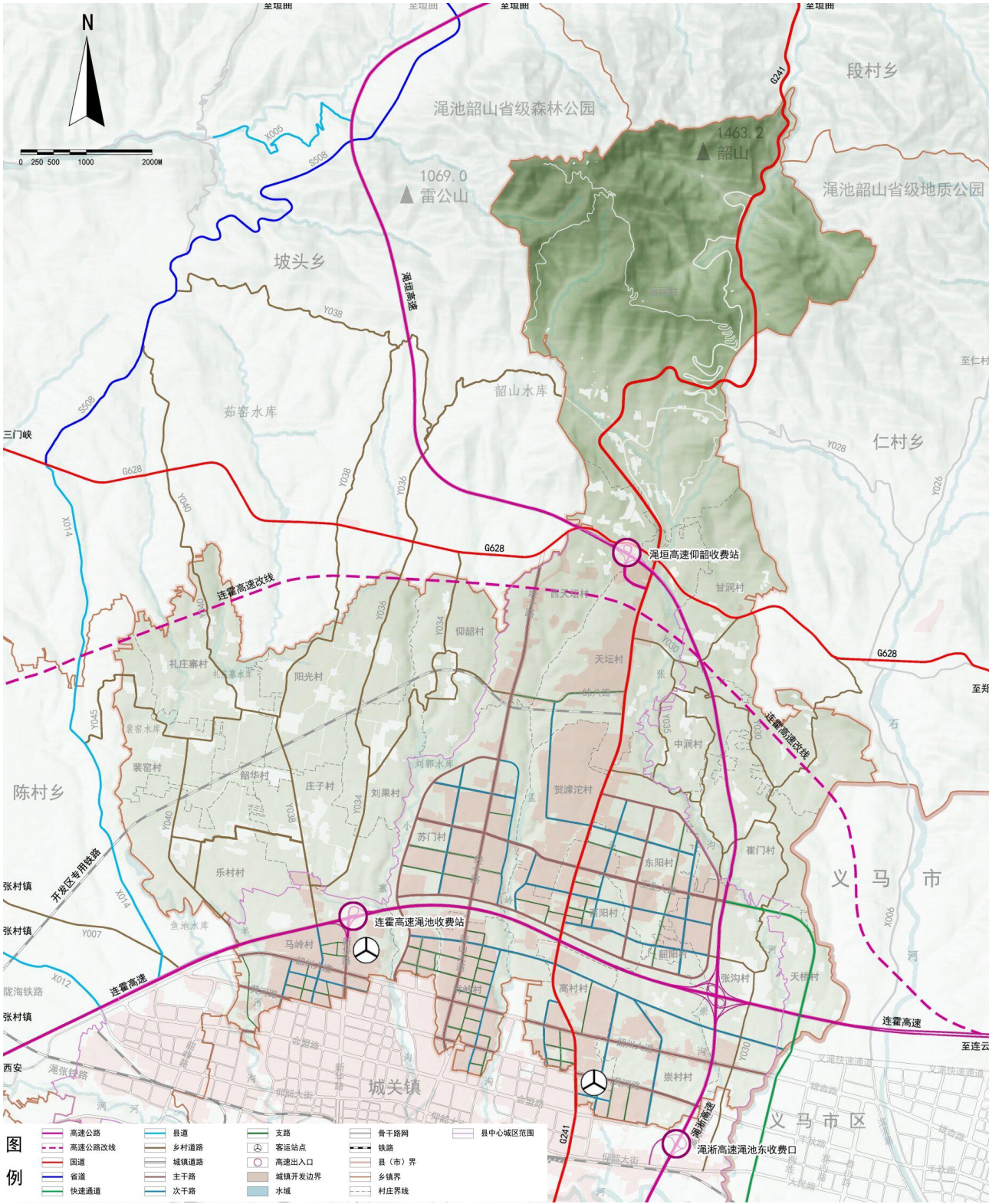
强化公交出行

强化公交优先、绿色出行，优化公交线网，统筹城乡公交，在各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和发展乡村旅游的村庄附近设置公交客运停靠站，构建“过境公交线路—镇域城乡公交线路”两个层次公交系统，形成城乡一体、标准化建设的公交站场体系。



建设慢行交通

打造沿黄观光绿道、乡村观光绿道，保障步行系统的便捷、通畅、连续和无障碍，融入历史文化保护及特色空间塑造，设置骑行道、驿站等配套设施，使慢行交通与休闲旅游相结合，发展乡村旅游。



镇域道路交通规划图

5.2 镇域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供水工程规划

用水量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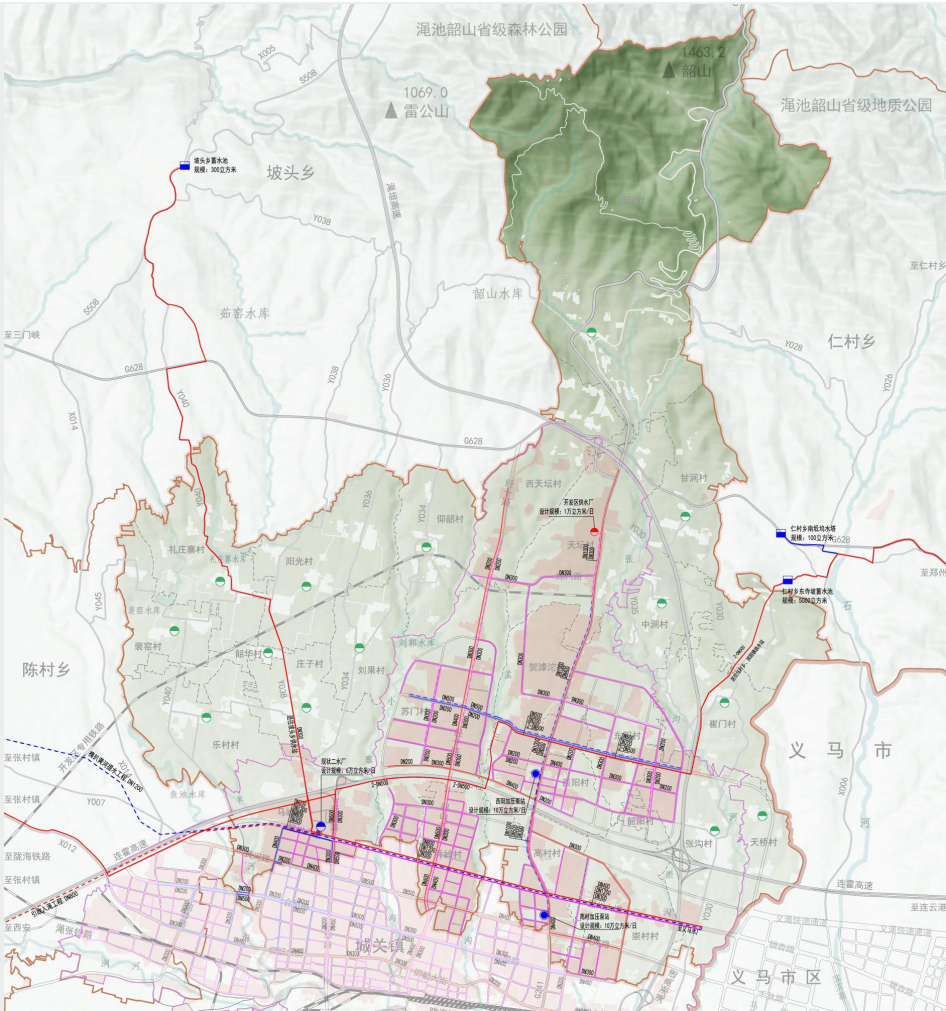
预测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生活用水量为856立方米/日。

水源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纳入中心城区给水工程系统统筹考虑。
乡村地区：保持现状，以地下水水源为主。

供水管网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纳入中心城区供水工程系统统筹考虑。
乡村地区：保持现状，继续使用已建成的农村安全饮水工程，单个村庄独立集中供水。



污水工程规划

污水量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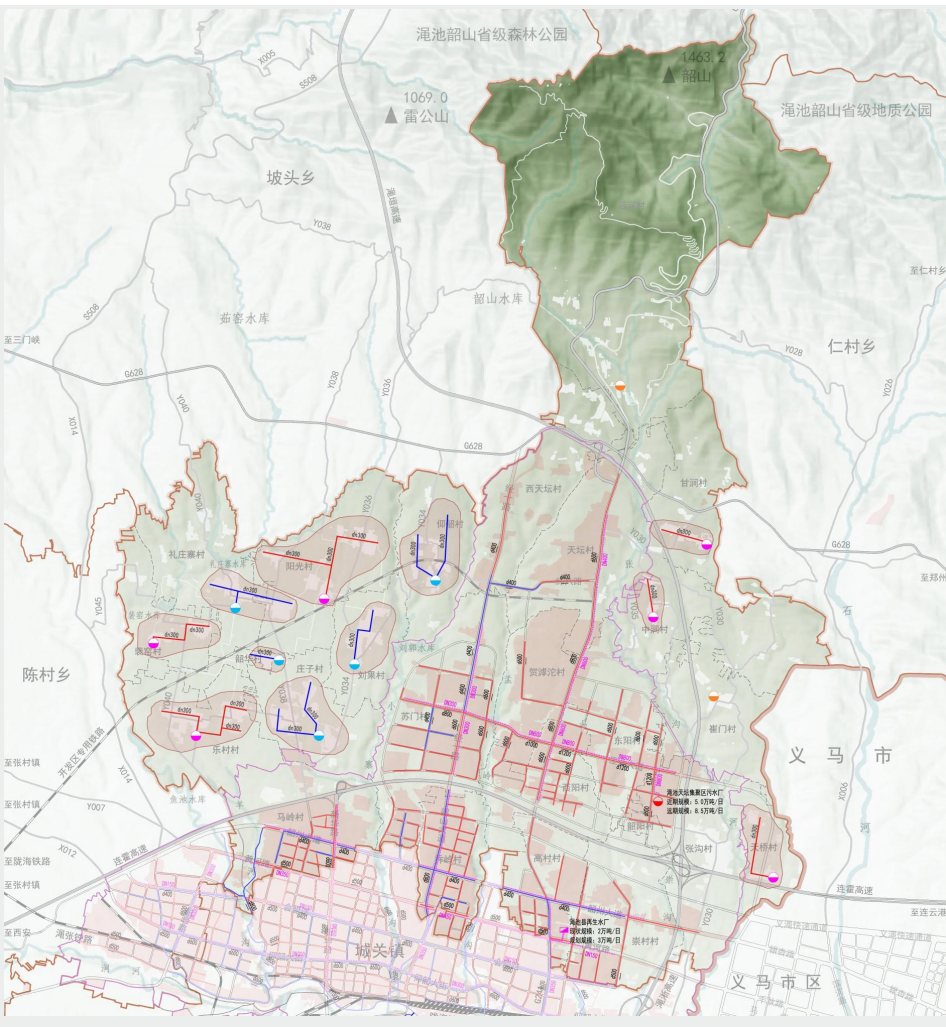
至2035年，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污水量为479立方米/日。

污水设施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区域：纳入中心城区污水工程系统规划进行统筹考虑，采用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城镇污水市政管网式排水模式。
乡村地区：崔门村、后涧村采用分散型治理模式；其余村庄均采用相对集中型治理模式。

污水处理设施排放标准

乡村地区：污水处理站（规模大于10m³/d），执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二级标准；其余执行三级标准。



5.2 镇域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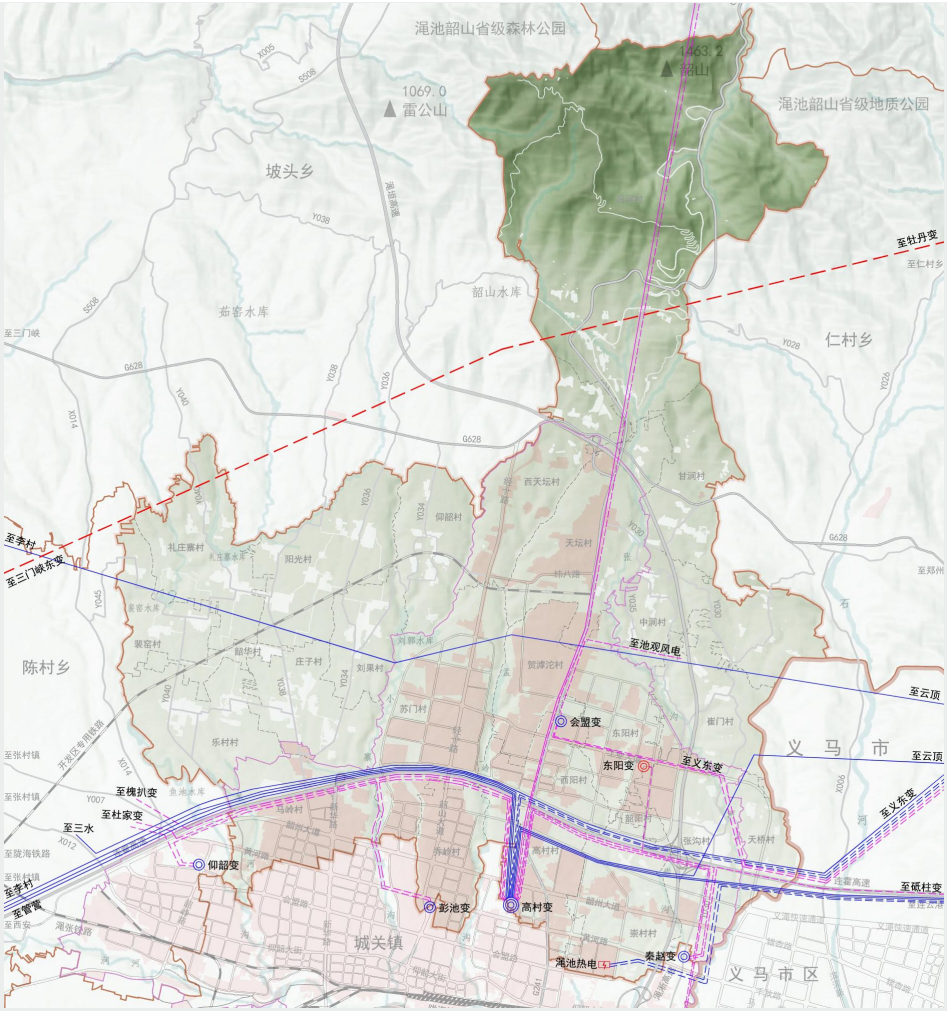
电力工程规划

用电量预测

预测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年均综合用电量为4.28万兆瓦时。

变电站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西阳35kV变电站，位于天坛工业大道与经六路交叉口西南角，规划用地面积0.56公顷；规划保留现状会盟110kV变电站，位于经六路与东阳路交叉口东南角，规划用地面积0.75公顷；规划新建东阳110kV变电站，位于经三路与纬二路交叉口东北角，规划用地面积0.72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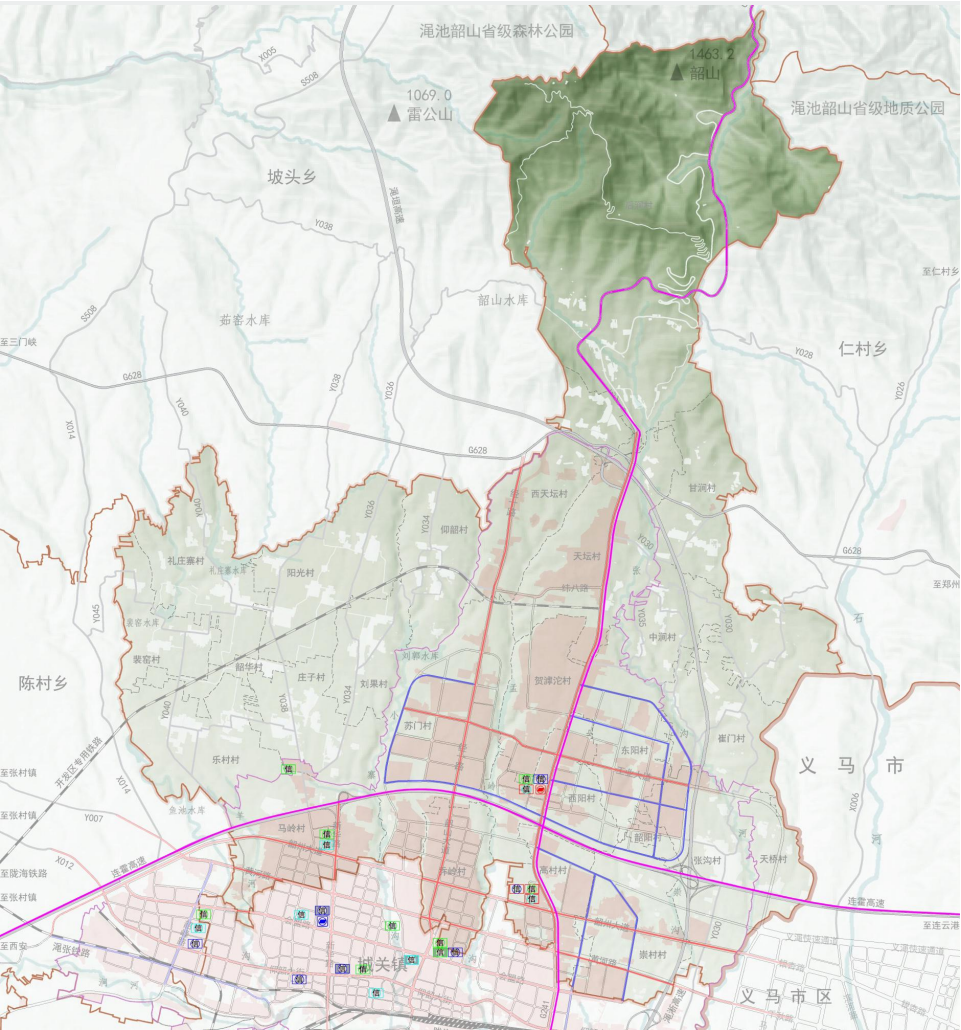
通信工程规划

通信负荷预测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固定电话普及率按照45线/百人预测，则固定电话需要4815门，移动电话普及率按照110卡号/百人预测，则移动电话需要110770卡号，宽带按照35户/百人预测，则宽带用户需要3745处。

邮政设施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各行政村设置邮政代办点（邮政服务网点），提供全套邮政业务功能。



5.2 镇域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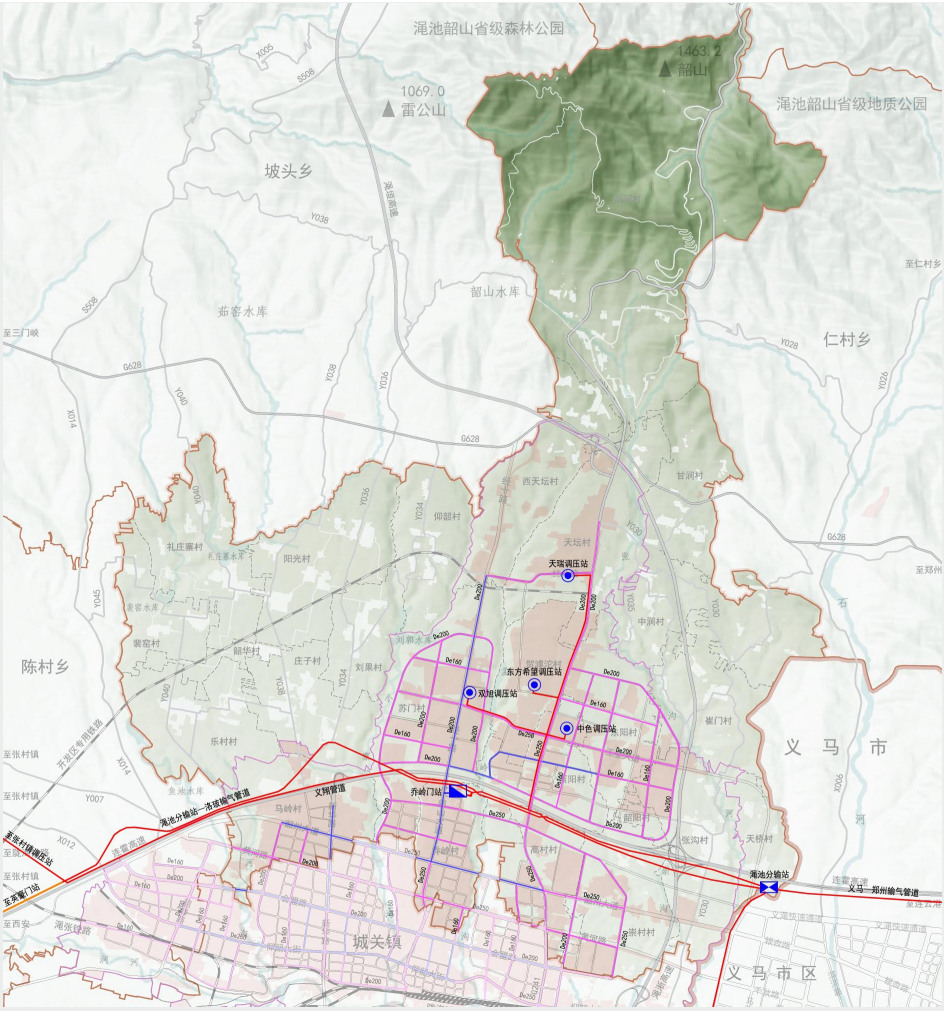
燃气工程规划

用气量预测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预测2035年仰韶镇镇域用气量约为1284立方米/日。

气源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以CNG（压缩天然气）、LNG（液化天然气）、LPG（液化石油气）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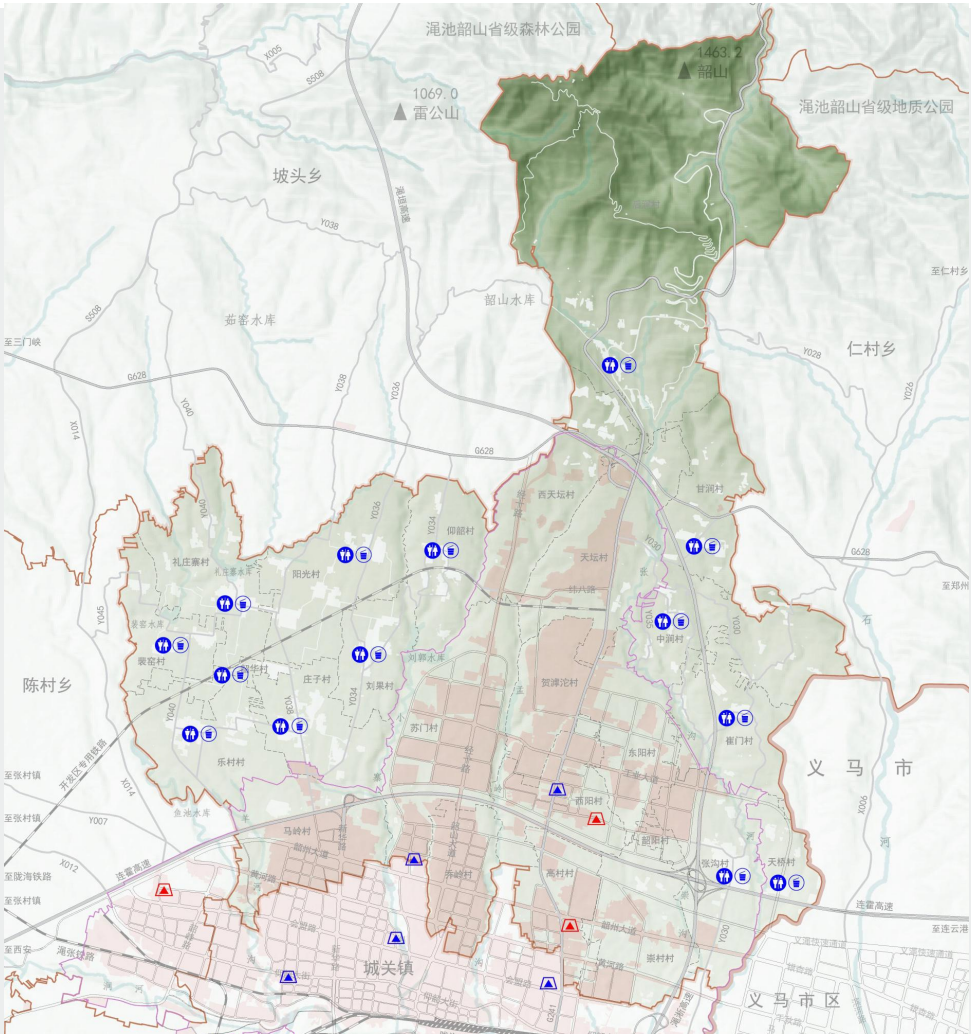
环卫工程规划

垃圾产生量预测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采用人均指标法进行预测。至2035年，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生活垃圾日产生量约为8.56吨/日。

环卫设施规划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保留各村现状垃圾收集点。同时各村在现状公厕的基础上，根据实际情况增设公共厕所，公共厕所应布置在公共服务中心等公共活动集中的地区，以方便使用。



5.3 综合防灾规划

防洪排涝



乡村地区：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村庄防护区防洪标准不低于10年一遇，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为5年一遇。

镇域范围内羊河沟、孟岭沟按2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设防，按10年一遇除涝标准治理；小寨沟、张沟河、崇沟按10年一遇的防洪标准设防，按5年一遇除涝标准治理。

城市消防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结合组团级生活圈划定方案，建立仰韶村、庄子村、后涧村、崔门村4处志愿消防队（站），其他村应设置村级微型消防站。

抗震防灾



仰韶镇属地震基本裂度VII度的设防区，新建工程必须按此标准进行抗震设防，不得随意降低设防标准。对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高于当地房屋建筑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采取有效措施，增强抗震设防能力

人防工程



原则上按常住人口的60%进行疏散，其中早期疏散占40%，临战疏散占20%。实施统一组织疏散至指定疏散地域。疏散干道两侧的建筑物要求退后道路红线一定的距离，保证在两侧建筑物倒塌堆积后干道仍有7m以上的宽度，支路有5m以上的宽度。

应急疏散



规划结合中心城区设置1处应急指挥中心，位于仰韶镇人民政府，结合村委会设置应急指挥点。

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乡村地区，按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1平方米的标准设置，每处占地不宜小于0.1公顷。



06 历史文化与 景观风貌

- 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 城乡风貌特色塑造

6.1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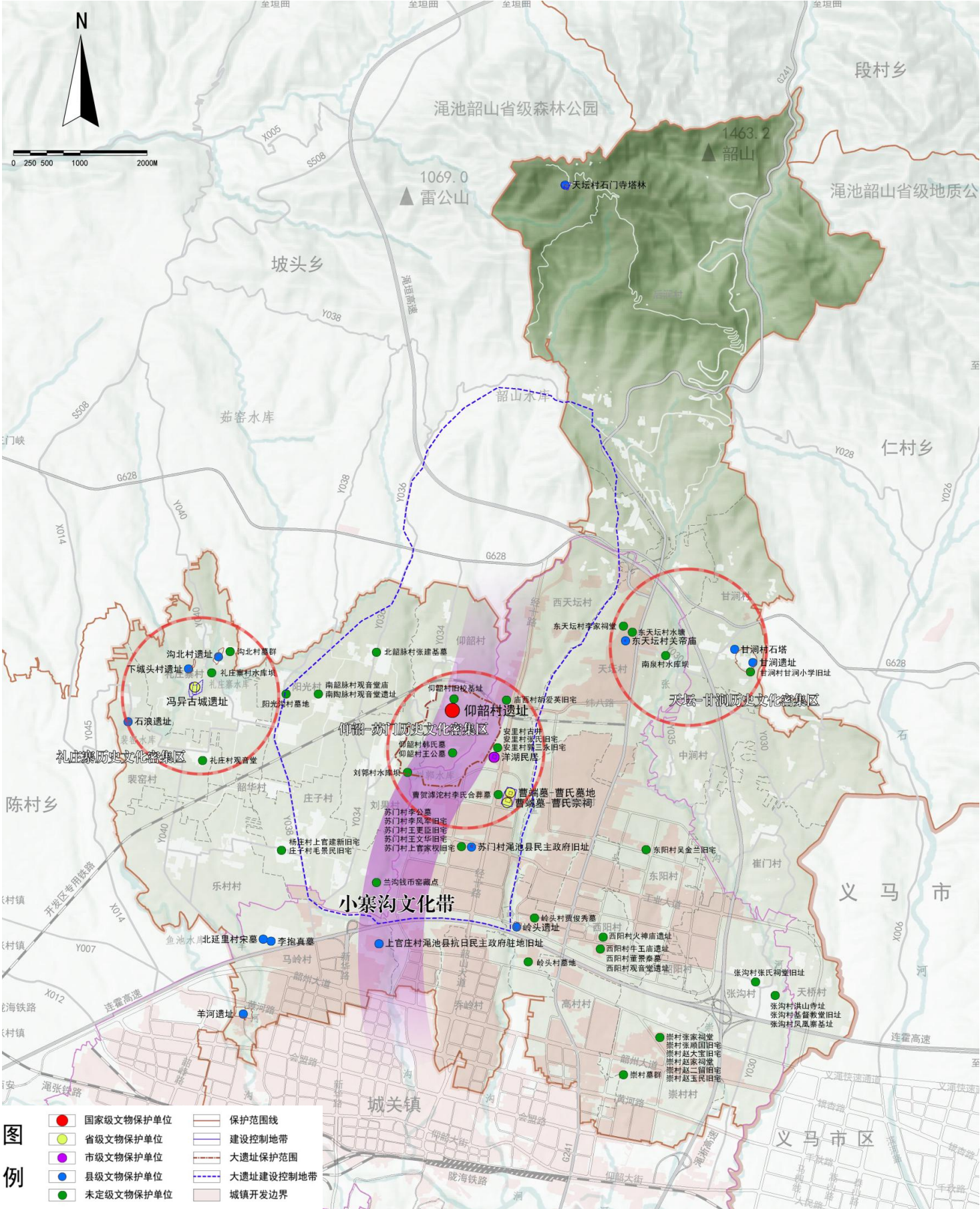
□ 构建“一带、三区”的镇域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 一带

□ 小寨沟文化带。

□ 三区

□ 礼庄寨历史文化密集分布区、仰韶-苏门历史文化密集分布区、天坛-甘涧历史文化密集分布区。



镇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 落实文物保护单位18处，其中包含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处：仰韶村遗址；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曹端墓-曹氏宗祠、曹端墓-曹氏墓地、冯异古城；市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洋湖民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3处：北延里村宋墓、羊河遗址、石浪遗址、岭头遗址、李抱真墓、甘涧遗址、下城头村遗址、沟北村遗址、甘涧村石塔、天坛村云门寺塔林、东天坛村关帝庙、上官庄村渑池县抗日民主政府驻地旧址、苏门村渑池县委民主政府旧址等各级文保单位。落实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47处

6.1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所在行政区
1	仰韶村遗址	全国重点	东至庵礼村、庙西；南至刘果水库南堤；西至渑仰公路刘果村段；北至仰韶村以北。重点保护范围：东至饮牛河；南至刘果水库；西至西沟；北至仰韶。面积154.97公顷。	东至庵礼村、庙西；南至刘果水库南堤；西至渑仰公路刘果村段；北至仰韶村以北。面积2408.29公顷。	仰韶村
2	曹端墓-曹氏宗祠	省级	以祠堂四至最边沿处为基线，向四周各向外扩30米。面积6387.42平方米。	以文物保护区的四周边线为准，向四周各外放50米。面积35294.14平方米。	苏门村
3	曹端墓-曹氏墓地	省级	以曹璟（曹端之子）墓碑西南角为基点，向东34米，向南13米，向西16米，向北32米。面积2250.01平方米。	以文物保护区的四周边线为准，向四周各外放50米。面积35294.14平方米。	苏门村
4	冯异古城遗址	省级	以现存城墙底部为准，向四周各外放10米。面积8344.98平方米。	以文物保护区边界为准，向东外放80米，向西外放50米，南北到沟沿边。面积24812.11平方米。	礼庄寨村
5	洋湖民居	市级	保护范围：以现有围墙为界，ab两点向北方向偏移16.3米。面积215.68平方米。	以文物保护区边线为基点，均外扩20米。面积2996.95平方米。	苏门村
6	北延里村宋墓	县级	保护范围为不可移动文物本体范围。	--	马岭村
7	羊河遗址	县级	面积35683.21平方米。	--	马岭村
8	石浪遗址	县级	面积1061.17平方米。	--	裴窑村
9	岭头遗址	县级	面积9934.21平方米。	--	西阳村
10	李抱真墓	县级	--	--	马岭村
11	甘涧遗址	县级	面积85455.51平方米。	--	甘涧村
12	下城头村遗址	县级	面积6797.50平方米。	--	礼庄寨村
13	沟北村遗址	县级	面积17267.93平方米。	--	礼庄寨村
14	甘涧村石塔	县级	面积1.14平方米。	--	甘涧村
15	天坛村云门寺塔林	县级	北段：自基点向南外扩4米至台体边缘，向东外扩24米，向北外扩8.3米，向西外扩30米。南段：以现有水泥台基为界，基点为保护。面积774.86平方米。	面积8863.68平方米。	天坛村
16	东天坛村关帝庙	县级	保护范围为不可移动文物本体范围。	以现有围墙为界，建控地带向四周外扩5米。面积67.40平方米。	东天坛村
17	上官庄村渑池县抗日民主政府驻地旧址	县级	保护范围为不可移动文物本体范围。	--	马岭村
18	苏门村渑池县委民主政府旧址	县级	保护范围为不可移动文物本体范围。	以现有围墙为界，建控地带向四周外扩5米。面积253.92平方米。	苏门村

规划期限内，历史文化保护线及时落实动态补划的管控要求。

6.1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级别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所在行政区
1	崇村赵大宝旧宅	未定级	--	--	崇村村
2	崇村赵二留旧宅	未定级	--	--	崇村村
3	崇村张家祠堂	未定级	--	--	崇村村
4	崇村墓群	未定级	--	--	崇村村
5	崇村赵家祠堂	未定级	--	--	崇村村
6	崇村张顺国旧宅	未定级	--	--	崇村村
7	崇村赵玉民旧宅	未定级	--	--	崇村村
8	崇村赵氏合葬墓	未定级	--	--	崇村村
9	东天坛村李家祠堂	未定级	--	--	天坛村
10	东天坛村水塘	未定级	--	--	天坛村
11	东阳村吴金兰旧宅	未定级	--	--	东阳村
12	甘涧村甘涧小学旧址	未定级	--	--	甘涧村
13	南泉村水库坝	未定级	--	--	天坛村
14	礼庄寨村水库坝	未定级	--	--	礼庄寨村
15	沟北村墓群	未定级	--	--	沟北村
16	岭头村贾俊秀墓	未定级	--	--	西阳村
17	岭头村墓地	未定级	--	--	西阳村
18	刘郭村水库坝	未定级	--	--	刘果村
19	礼庄村观音堂	未定级	--	--	裴窑村
20	安里村张氏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1	安里村古井	未定级	--	--	苏门村
22	安里村郭三永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3	曹滹沱村李氏合葬墓	未定级	--	--	苏门村
24	苏门村王更臣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5	苏门村李公墓	未定级	--	--	苏门村
26	苏门村上官家权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7	苏门村王文华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8	苏门村李风军旧宅	未定级	--	--	苏门村
29	庙西村胡爱英旧宅	未定级	--	--	西天坛村
30	西阳村董景泰墓	未定级	--	--	西阳村
31	西阳村观音堂遗址	未定级	--	--	西阳村
32	西阳村火神庙遗址	未定级	--	--	西阳村
33	西阳村牛王庙遗址	未定级	--	--	西阳村
34	南陶脉村观音堂遗址	未定级	--	--	阳关村
35	阳光沟村墓地	未定级	--	--	阳关村
36	杨庄村上官建新旧宅	未定级	--	--	庄子村
37	北韶脉村张建基墓	未定级	--	--	阳光村
38	仰韶村韩氏墓	未定级	--	--	仰韶村
39	仰韶村王公墓	未定级	--	--	仰韶村
40	仰韶村旧校基址	未定级	--	--	仰韶村
41	南韶脉村观音堂庙	未定级	--	--	阳光村
42	张沟村基督教堂旧址	未定级	--	--	张沟村
43	张沟村凤凰寨基址	未定级	--	--	张沟村
44	张沟村洪山寺址	未定级	--	--	张沟村
45	张沟村张氏祠堂旧址	未定级	--	--	张沟村
46	兰沟钱币窖藏点	未定级	--	--	庄子村
47	庄子村毛景民旧宅	未定级	--	--	庄子村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范围为本体范围，参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措施，并将保护范围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规划期限内，历史文化保护线及时落实动态补划的管控要求。

6.2 城乡风貌特色塑造

□ 统筹自然人文要素，塑造全域魅力国土风貌

□ 充分展示仰韶镇的山川壮阔之美、山塬生态之美、丘田斑斓之美、城乡宜人之美；打造形成“彩陶古韵悠，五水清
清流，塬丘千顷田，韶山林木秀”的全域景观风貌特色

□ 北部山地森林魅力景观风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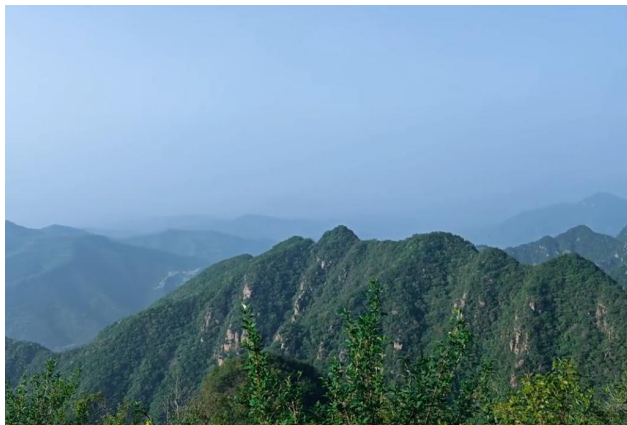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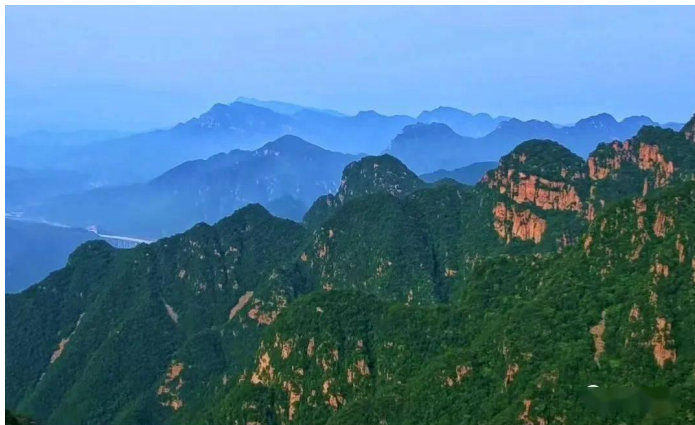
□ 主要为北部崤山区域，该片区山高林密，地形地貌丰富，山村格局保存较为完整，山林景观奇特，林木郁郁葱葱。以生态修复和生态保育为措施，再现古“渑池八景”之一“韶峰叠翠”的自然景观。

□ 中部仰韶文化魅力景观风貌区

□ 依托仰韶文化博物馆、仰韶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仰韶考古名人园建设工程、仰韶村重点片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项目、仰韶文化国际研学基地、仰韶文化产业园建设等，形成仰韶考古圣地文化片区，展示好“陶韵仰韶，文化千年”独特的片区文化气质。

□ 南部台塬乡村魅力景观风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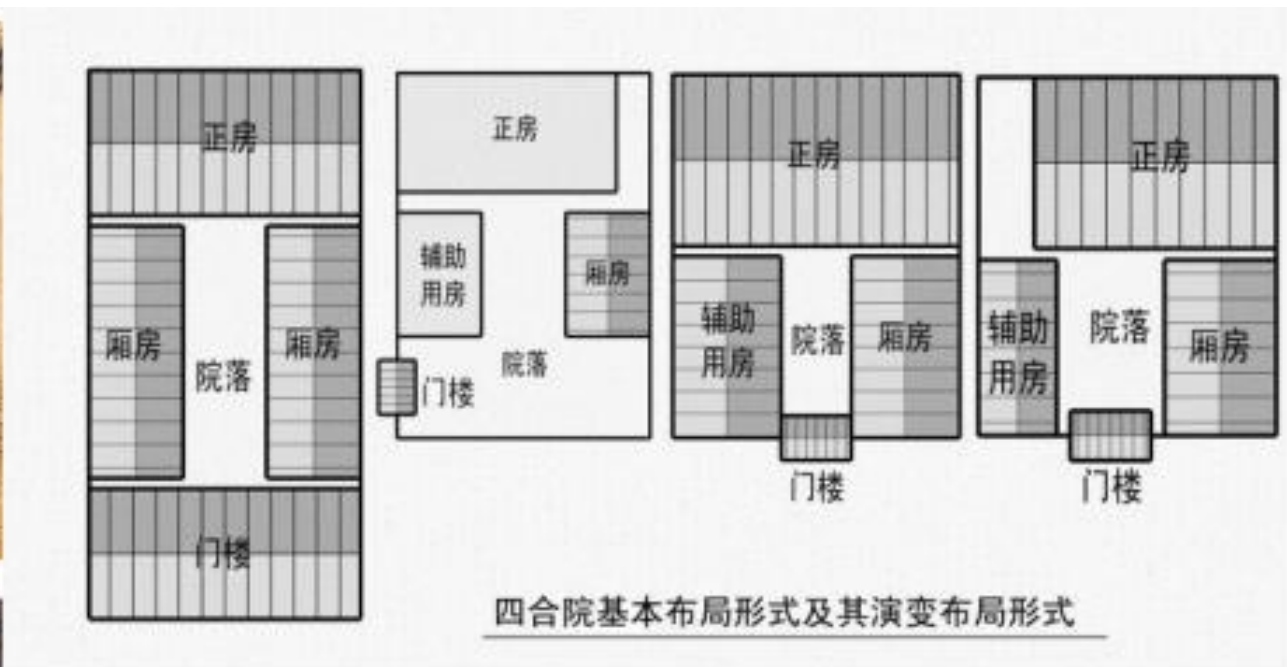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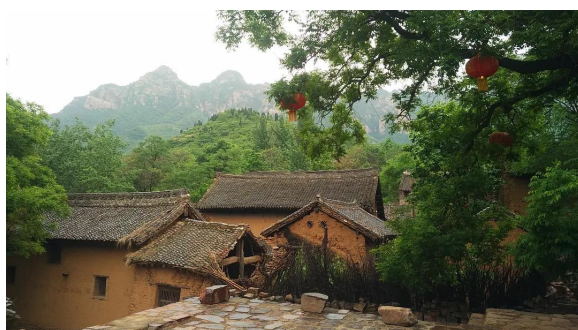
□ 该片区是全镇耕地和园地主要布局的区域，地形地势稍平缓，是全镇的农业主产区，更是优质农业基地主要分布地区，区内村落与农田纵横交错，阡陌交横，传统的农耕文化在这片台塬上体现的淋漓尽致。区域内不填塘、不改渠、不毁农田、不荒园田、藏粮于地，农耕与文明，生活与生产，乡村与农田相依而生。



6.2 城乡风貌特色塑造

□ 打造富有地域乡土文化特色的村庄风貌

- 注重加强村庄建设风貌引导，推广豫西坡屋顶、灰瓦覆顶、宽房窄院等传统地域民居建筑符号，加强传统民居群落的保护和修缮，彰显三门峡地区豫西民居特色。
- 严格保护传统村落及其周边环境，加强周边村庄风貌协调整治，提升历史文化底蕴。推进沿黄河乡村振兴示范带上村庄的乡村风貌建设，打造全镇乡村景观示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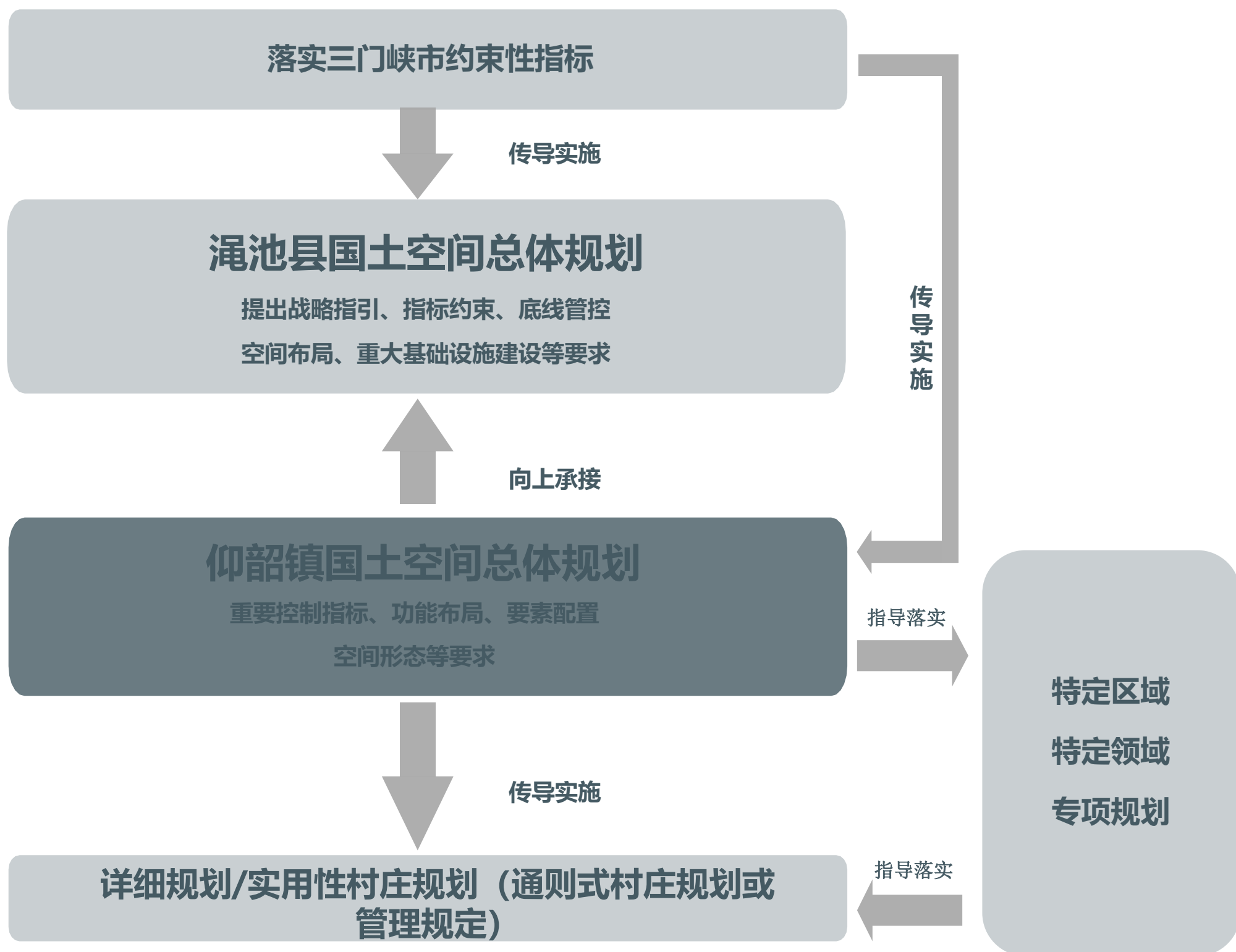
07 规划传导与 实施保障

- 完善规划编制传导体系
 - 规划实施保障

7.1 完善规划编制传导体系

□ 完善规划体系

- 构建“**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规划体系，确保相关规划与仰韶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有效衔接，实现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全域覆盖、分层管理、分类指导的要求。
- 在镇域范围内**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城镇开发边界内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编制**村庄规划**。



公示渠道

渑池县人民政府网站：

<https://www.mianchi.gov.cn/23461/617079744/1941778.html>

其他官方媒体渠道

公示时间

自2025年8月15日起，为期30天

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电子邮箱：mcxghg@163.com

联系电话：0398-4817986

邮寄地址：三门峡市渑池县会盟路东段自然资源局207室（邮编472400）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渑池县仰韶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部分图片来源网络渠道，如涉及版权问题
请联系渑池县自然资源局